

109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相關分配作業時程表			
作業項目	作業時間	注意事項	權責機關
公告職務 相關訊息 及寄發選 填志願相 關說明資 料	榜示日 109.12.31 (星期四) 上午 10 時	1. 職務相關訊息將公告於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首頁「最新消息」及「考試分發」專區，錄取人員可先行上網閱覽。 2. 選填志願相關說明資料(含重要事項提醒卡及網路認證密碼)將由考選部併同錄取通知書函於榜示當日寄發錄取人員。	人事行政總處、考選部
申請保留 受訓資格	110.1.13 前 (星期三)	正額錄取人員因服兵役，進修碩士、博士，或疾病、懷孕、生產、父母病危、子女重症、養育 3 足歲以下子女及其他不可歸責事由，以致無法立即接受分配訓練者，應於 110.1.13 前向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申請保留受訓資格。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網路選填 志願	110.1.6 (星期三) 上午 9 時起 至 110.1.13 (星期三) 下午 6 時止	選填志願期間，電腦系統 24 小時開放；另逾左列作業時間後，系統將自動關閉，請錄取人員確實掌握時效。	人事行政總處
公告分配 結果	110.1.27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1. 分配結果將於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首頁「最新消息」及「考試分發」專區公告，同日並以掛號郵寄分配結果通知書函。 2. 另錄取人員可依前述選填志願系統之認證密碼至本總處全球資訊網首頁「最新消息」，點選「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個人服務網」登入系統下載電子分配結果通知，並可持前	人事行政總處、各用人機關

109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相關分配作業時程表			
作業項目	作業時間	注意事項	權責機關
		<p>述電子分配結果通知至用人機關報到，無需等待郵寄之紙本分配結果通知書函。</p> <p>3. 請錄取人員逕向用人機關洽詢報到事宜。分配之擬任職務如為現缺者（用人時段為現缺），應於報到通知送達之次日起 10 日內向用人機關（構）學校報到。分配擬任職務用人時段尚未出缺者（其他用人時段），則由用人機關（構）學校於職務出缺後，再行通知報到日期。</p>	